

彩虹邨天主教英文中學

家長通告第 P41 號暨家長教師會通告第 2 號 (一六至一七)

敬啟者：

### 2016 年度明愛籌款運動：賣物會、物資募捐、籌款及義工家長招募

香港明愛歷年來代表天主教會，服務香港社會不遺餘力。為籌募社會公益事業所需的龐大經費，香港明愛每年均會在全港各區舉辦賣物會。本年度九龍區明愛賣物會之資料如下：

日期：2016 年 11 月 13 日

時間：上午 10 時至下午 6 時

地點：九龍界限街花墟球場

合作單位：家長教師會、學生會、天主教同學會、社會服務團及聖家堂

本校攤位位置：第 3 街 157 - 162 號攤位

現時本校家長教師會及宗教、道德及公民教育組老師正積極籌備是次活動，並正徵集大量物資作為攤位遊戲獎品及義賣之用。現謹希望家長能在物資或善款上慷慨捐助，作為對同學在是次賣物會中努力服務的一點支持。若家長捐贈物資，請把物資在十月二十日(星期四)或以前放學後交到 315 室給陳正傑老師。家長可捐贈全新或未曾使用過的物品，另因安全問題，恕不接受電器物品的捐贈。若家長捐贈善款，請把善款連同家長信交回班主任。另外，若家長有意報名加入是次賣物會義工行列，請在以下通告回條上註明。

家長如有任何查詢，可與家長教師會教師代表陳健成老師或宗教、道德及公民教育組陳正傑老師聯絡(電話：2320 3594)。感謝家長對明愛賣物會的支持！主祐平安！

此致  
學生家長

彩虹邨天主教英文中學何家欣校長 謹啟  
家長教師會主席蔡德慈女士

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

### 2016 年度明愛籌款運動：賣物會、物資募捐、籌款及義工家長招募

(請於十月十八日前將通告連同善款交班主任轉交陳正傑老師)

#### 家長回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知悉 貴校於 11 月 13 日明愛賣物會活動安排，並會 / 未能\*作出支持：(可選擇以下多項)

- 本人\_\_\_\_\_ (家長姓名)有意報名加入是次賣物會家長義工行列，並選擇以下時段：
- 全天 (09:00~18:00)     上午 (09:00~13:00)     下午 (13:00~18:00)
- 其他：\_\_\_\_\_ (請填寫時間)

- 捐助禮物，並由小兒轉交陳正傑老師。
- 捐助明愛籌款運動 \_\_\_\_\_ 圓正 (學校將發回收據，一百元以上可作免稅用)

此致  
彩虹邨天主教英文中學何家欣校長、  
家長教師會主席蔡德慈女士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

班 別：\_\_\_\_\_ 班號：\_\_\_\_\_

家 長 姓 名：\_\_\_\_\_

家 長 簽 署：\_\_\_\_\_

參與家長電話：\_\_\_\_\_

日 期：\_\_\_\_\_

註：請加上✓號顯示選取之項目